

1995年初夏,我到中部地区的一座小镇上做砖瓦工,在华隆小区租了一间八平方米的小屋。这里杂聚着五湖同胞、四海骨肉,条件可想而知,床是用门板搭的,灯泡用15瓦的。天气已热,供电有了困难,牺牲部分人的利益在所难免,华隆小区便是其一,隔天停电,就煮饭时间来一会儿。

下夜班十点多了,细窄的弄堂九曲回肠,泥地面坑坑洼洼。本来50米一盏路灯,不是很亮,行走却不成问题。成“瞎子”后,有苦头吃了。

这是我来的第三天,正逢农历月底,没了月亮的引路,星星也被云遮了眼。站在小区门口,感觉就是一个黢黑不见底的洞。没走几步,“砰——”鼻子热辣辣的,迎面撞上了电线杆,喉咙微甜——流血了。

拐了两个弯,膝盖又磕到了囤积的木材上。又走了一段,脚像擦到什么似的,幸亏及时扶住了旁边的青石墙。糟糕的是,路我还不熟,迷了方向,不知接下来该往哪边拐。

## 【个人记忆】

# 十年心灯

□江泽涵

绕了十多分钟,可算摸到了我的窝。刚倒了洗脚水,屋后“啪嗒”一声——有人摔了,骂娘声咬牙切齿。在以后的很多个晚上也能听到,有时我也会脱口而出。住这里的人似乎都很粗鲁,邻里也不和睦。下班后浑身疲乏,竟还能吵起来,还是为些鸡毛蒜皮的事。

我前两天就和隔壁一对年轻夫妻起了争执。我和他们共住一个院子,门前各有一块三平方米的地,我的地也被他们占去种菜了。

夫妻俩还蛮横得紧。女的脸小而尖,伶牙俐齿,说什么先来先得。男的虎背熊腰,护着已下秧的地,一副随时动手的样子。我也不让:“强盗!土匪婆!”后来,旁院的大叔吼过来:“吵啥吵,上马路去,别碍着老子睡觉!”我们这才罢手。

几天后的一个雨夜,我躺下不久,就又听见了摔跤的声音,这回是那个蛮横男人,声音里带着几分痛楚。我心里偷着乐了。后来见到蛮横男人一瘸一拐,摔得不轻。他没好气地瞅了我一眼。我忽觉过分,我们并无怨恨。

这天,照样停电。还没踏进小区,我就看见一个指头大的星火点,那不是我住的地方吗?可能是蛮横男人在雨中抽烟吧。近了,是火苗呀。再几步,一段很短的小蜡烛插在青石墙上,烛火轻轻摇曳着。屋里已浮起微鼾,一轻一重,此起彼伏。

一连五个停电之夜,我屋前的院墙上都有一点星火在闪烁,即使这样微弱的星火,也让我走得一路平稳,几乎也没再听到什么叫声。

后来,星火点多了,两个、四个、五个……周末,我见到很多人在切蜡烛,一支小白烛切成四五段。蜡烛也算半奢侈物了。

每个停电的晚上,下班的点到了,我都会出来一看,左右有人点上蜡烛了,自己就不点了;若还是漆黑一片,就点一段。左右的蜡烛燃完了,这边会接上,等多数窗缝里流出光来才熄灭。

每晚进屋后,总能听见前后的欢愉声,例如:“我升职啦!”“俺加工资哩!”“我可没你俩走运,不过下个月,我妈要带我闺女来看我……”

这天清晨,一拉开门,地上静静躺着两条矮胖的青瓜,翠嫩欲滴,很像人娃娃。蛮横女人冲我憨憨一笑,我也微微一笑。

三个月后,家人在南方的一座城市帮我找了一份工作。真要离开了,竟对前后左右有一种不舍。我们忘了困意,挤在小院子里,聊得更长更远。

我和这个小区缘分不浅。2005年的一个仲夏夜,我出差路过这座小镇,几人饥肠辘辘,打算停车吃夜宵。

我一时觉得有点眼熟,再过去点不是华隆小区吗?一个同事叫了起来:“这啥习俗啊?”他手指着的前方,墙头燃着一小段蜡烛,往里面,一段接一段,星星点点,许多都套上了灯罩。

这个小区没变,收纳的还是苦工一族。汉子们三三两两地进去了,谈笑风生。我站了很久,也没碰上一张眼熟的脸,但我知道,当年百步一烛照,如今心灯已亮了十年。

## 【纸上春秋】

□路也

泉来自幽闭的地下。地表之下有数以千万计的脉管,如同人体中的动脉和静脉一样蜿蜒着、伸展着,这些脉管在岩层围困着的极其狭小的空间里,静悄悄地存在着,造成了莫名的压抑、恐惧、烦闷和隐秘,当它们中的某一条——往往是在某一区域之中相对来说被围困得最严重的——偶然寻找到地表的突破口时,就在不可预计之中忽然形成了“泉”。似乎是从地心而来的那股子劲,是一种催开花朵的力,使一股原本平平凡凡的水流在开阔的蓝天下绽开了旷百世而一遇的笑容,欣欣向荣。封闭与开放就是如此辩证地转换,一个名词至此终于变成了一个动词,最内敛本分者在摆脱理性束缚之后变成了不羁的天才。弗洛伊德关于创造力的学说其实完全可以用来解释泉的形成。

泉的模样,既是一种生动的写实的具体画面和图像,同时又是一种凝炼化、概括化之后的几何符号,它们大同小异,在不一样的徐缓迅疾之中拥有着共同的构成方式和流转规律,所以更像是积淀了某种精神内容的图腾。它们究竟象征了什么?是清洁精神、万事皆有源和永不枯竭吧!是自由、青春和欢乐吧!可以说,从泉的模样来看,它正好印证了那个著名的观点:“美是有意味的形式”。用什么艺术手法来表现它们才是最好的?我想,木刻版画恐怕是最好的了,那种木质的厚重凝滞正好用以突出水质的轻灵跃动,这大约是最好的把“动”的内容用“静”的形式来固定住的范本,表达出的是“瞬间的永恒”。

# 泉的意义



泉的线条单纯、洗练而简单,其中没有任何雕琢繁琐的细节,只把一个富有神韵的大致轮廓放在那里。泉以无色胜洁白、黝黑、微蓝和碧透,似乎占尽天下色泽。泉是那样满满当当地、丝毫不留余地地充盈了整个池湾,肥硕得那样自给自足,朴拙得那样天真烂漫,从来不去刻意地学中国山水画的样子,以写意手法依靠留下空白来显示想象空间,当然更不在乎什么有我之境与无我之境。正是这种懵懂甚至幼稚,使泉——这天下最冲动的

是最偏僻的水流——具有了某种不可阻挡的气势,这就是泉的浪漫主义,完全无视这个世界日益复杂起来的心机和无比精细、无比沧桑的异化。泉不仅表达着空间意义,还表达了时间意义,甚至心理意义。泉在对称、均衡、连续、反复、重叠、流连、间隔、起伏和交换之中,演示着巨大的大自然的舞蹈。当一个人在它旁边边驻足下来,出神地凝视着它时,在恍惚之中会感到这方寸之间就是整个世界了,水永远在汨汨地冒出,同时又自己咽下去,并再次重新冒出来,像总是呆在同一处,完全没有变化地静止下来一般;可是同时,泉又分明以流线型的韵律和速度告诉我们:时间在流逝,心脏在跳动。它的轮廓或许类似表盘,上面似乎隐含着一个永不停歇的指针。泉就是这样,在方寸和世界间,在动与静之中表达着“不朽”。

泉的美是把拙重、飞扬、圆通和清远结合在一起的美。它包含大自然和人类的初始的风貌神情和哲学元素,同时又“郁郁乎文哉”。

## 【悠悠我心】

□窦英琪

小城自有小城的好处。从城东到城西,不过几十公里的距离。北面是誉满天下的泰山,南面则流淌着繁衍生息的大汶河。多少年,多少代,泰安城,就这样被拥抱在山水的怀抱中。

每年的四五月份,泰山上的野菜便蓬蓬勃勃地等待着食客了。周末,三五好友约在一起,便奔着山上或者野外去了,遍地跑着的小柴鸡,喂的可是全天然的松子和野果。还有那些泛着绿光的柴鸡蛋,不施农药的柳芽、桑芽、香椿、花椒芽、山芹菜、山笋、南瓜花儿……这里成了“吃货”们的“天堂”。

坐在汨汨流淌的小溪边,围着光滑的大石桌,来吃饭的人,从不计较饭菜是否精致,也不要求服务多么周到,只享受这天然氧吧带给的清新和舒畅。在这里吃饭,最主要的是便宜,不用豪华包间,不用空调电扇。酒足饭饱之后,还能采些时令的瓜果带回家。

## 【性情文本】

□星袁蒙沂

腋下夹着一个塑料编织袋,从路旁黑咕隆咚的花丛里挤出来。夜色漆黑,借着附近散射来的灯光,我一眼便认出她是后院的邻居。

我家后院的邻居是老两口,约摸六七十岁,我搬到镇上居住后才认识他们。大爷人很和善,总是笑容满面。我儿子偶尔从老家回来一趟,街坊邻居间,就数和他逗得最欢。大爷的性格与大爷大不一样。她沉默寡言,举止拘谨,走对面遇上,都很少和邻居打招呼。

对于大爷和大娘家的情况,我一开始不知道,后来慢慢了解了些。大爷的两个儿子都是教师,在外乡镇教书。大爷没啥工作,也不能种地了,老两口就靠大娘捡拾垃圾卖钱生活。在我们这个胡同附近,靠捡拾垃圾卖钱谋生的,只有后院的大娘一家。

大爷的两个儿子,我很少见,估计条件也不会多好。他们结婚买房之类的事情,只能靠自己张罗和打拼,父母一点也帮不上他们。供他们读大学的

# 小城故事

泰安人对于水的钟情一点儿不亚于山。一年四季,一条条清冽甘甜的山泉水汨汨地流淌在山涧或者城市的河道。清晨,那些起早的人们便在晨雾里出了门。带上自制的扁担和水桶,在晨曦里挑上山涧里产出一桶桶天然的山泉水,回到家烧沸后泡茶,甘甜可口,延年益寿。

通天街是我经常去的地方。一条大道,青石铺地;两侧商铺,朱漆画栋;五彩霓裳,琳琅满目。流连于此,仿佛穿越。历代历朝,哪个女子不爱红妆?

与通天街相连的便是岱庙。它坐落于通天街的北端,是泰山面积最大、保存最为完整的古建筑群,也是古代帝王来泰山封禅告祭时居住和举行大典的地方。

那时候,我的办公处就在岱庙东墙外的东华门附近。出得门来,便是一条青石铺就的小道。泛着青光的路面,坑坑洼洼地印着岁月的足

迹。“秦即作畴,汉亦起宫”、“清水滴石,满地银光……”每次路过这里,都有一种穿越了时空的错觉,不由自主地越脚步放轻,恐怕惊扰了这一方安宁。

泰安人对山情有独钟。秦皇汉武、唐宗宋祖,历代帝王都登封泰山。也难怪,一直以来,这都是国家鼎盛、天下太平的象征。而那些即将登封的皇帝本人,也俨然成为“奉天承运”的“真龙天子”而沾沾自喜。但是,历史上有幸能成为真龙天子的皇帝,除了《史记》所撰的七十二王,他们的名字大多已不可考证,真正载入史册的更是寥寥数人。

一个城市就像一个人,过于敦厚便无生机,过于浅薄则会无知。

泰安人深谙此道。不张扬,不自卑,不封闭。

近10年来,泰安城区面积几乎扩大了一倍。贯穿东西的东岳大街,便成了泰城最主要的交通要道。林林总总的高

楼大厦站立两旁,或流光溢彩,或古色古香。那些行色匆匆的旅人,除了登山之外还有了休闲购物的地方。

青年路在我的印象里已经不年轻了。记得小时候上学时,最喜欢走的就是这条路了。高大的法桐矗立在道路两侧,张开的枝叶相亲相爱地拥抱着对方。我躲在树荫下,走过了青春年少,走到了人到中年。直到现在,那些法桐依然勃发。不知道为什么,每每走过那一树绿荫,便让我不由自主地联想到那个喜欢红袖和浪漫的国度——法兰西……

高铁的到来,仿佛一夜之间。原来去一趟北京,至少两天打个来回。现在要去北京,也就相当于去了趟济南的时间。同事们纷纷笑谈:打个电话订上个房间,一会儿到济南去吃中饭……

最近又听说轻轨也要来了,以后再到了,可能只用十几分钟。

# 夜遇拾荒

钱,都是大娘整夜整夜捡拾垃圾换来的。

在路上遇到大娘时,如果她空着手、心情好,隔很远就打招呼。如果是提着、背着垃圾,和她走对面她都低着头绕过去,装作没看见,不搭理对方。开始几次,我还和她打招呼,见她不理睬,后来就明白了。她内心深处,可能是深深地自卑,怕别人取笑或看不起她。

以大爷和大娘现在的情况,靠自己的双手捡拾点垃圾换钱,靠劳动养活自己,有什么丢人的呢?大爷年轻时好像还是村里的什么干部,年龄大了,变成这种境况,我还是有些不能理解。或许,这与他太过正直有关。

家家有本难念的经。大爷家也不太和谐。我们成为邻居三年多,印象中从没见过他的大儿子和儿媳回来过。他的二儿子一两个月回来一趟,回来后经常听见他们吵架,有时候是因为大爷大娘几个月没交电费村里来催,有时候是欠了自来水公司的水费。孩子不在

家,老两口有时也吵架,多是因为家里拮据,帮衬不上孩子结婚、买房及生活的忙,有时是大爷听到些闲言碎语,埋怨大娘到处捡拾垃圾丢人。

大爷和大娘的感受,我很理解。在济南读书时,我住的宿舍在一楼。当初我们那届中西医结合专业有几个行动不便的同学,我们班两个,邻班一个,受学校照顾住进我们宿舍。我结婚时,给宿舍的所有兄弟发了邀请,请他们参加我的婚礼。

婚礼结束后,闲聊时有熟人问,你大学舍友怎么都这个样啊?来的这几个人要么是手要么是腿有残疾。我当时感觉十分不舒服。在我心里,他们都是我相处了三年的好兄弟。

我结婚后第二年春节的前几天,在济南买了车和房的一位兄弟要结婚,我妻子那时怀孕七八个月了,我未能参加。后来听另一个兄弟说,济南的这位兄弟结婚时邀请去参加婚礼的舍友并不多,有残疾的兄弟好像都没邀请。

大爷大娘没受过高等教育,一辈子都生活在村镇上,接触的都是些和他们一样说话粗声粗气不懂修饰的乡邻。这些人中,嫌贫爱富的肯定有,有些人的言语难免很露骨、很低俗,让他们难以接受。不说他们,就算受过高等教育、正规教育的,自以为高人一等戴着变色眼镜藐视别人的人,照样有不少。

大爷大娘,生活在小村镇,夜晚出门拾荒。我那位兄弟,工作在省城,结婚不敢邀请身体残疾的兄弟。归根结底,这不全是他们的错。生活、工作的环境不同,可他们不得不事事小心应对,警惕随时可能被无聊者藐视的侵袭,就如我闲聊时曾被冷嘲热讽过一样。

夜晚拾荒,极不安全。柏油路上车来车往,大娘却得夜夜独自外出。从天黑到天亮前的十多个小时里,路边那些被人家丢弃掉的报纸、塑料瓶、干树枝等等,她四处穿梭着、找寻着,什么都拾。窘迫、自卑、惶恐,她内心的滋味,迫使她夜行的人怎么会懂?